

# 抓住机遇 担当作为 全力推动湛江教育高质量发展

——在 2021 年全市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更盛

（2021 年 2 月 5 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召开 2021 年全市教育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和市十四届人大八次会议以及 2021 年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等有关部署，总结我市 2020 年和“十三五”教育工作情况，部署新的一年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改革稳定任务。待会，崔青副市长还要作讲话、提要求，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

## 一、2020 年主要工作情况

2020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各部门的大力支持配合下，全市教育系统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加强党

对教育工作的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全市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 **（一）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

一是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9个县（市、区）成立了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各县（市、区）成立党委教育工委（或教育系统党委）、全市中小学校党组织关系归口教育部门管理、中小学校党组织覆盖率实现了3个百分百。全市教育战线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省委和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广大干部和教职员工精神焕发，凝聚力、战斗力明显提升。

二是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狠抓“第一议题”学习制度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设立40周年纪念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大力开展宣讲活动，全市教育系统共组织宣讲183场次。大力推广“学习强国”APP，积极引导党员群众参与学习，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年全市教育系统被“学习强国”省级平台采用稿件近400篇，其中被全国平台采用的约40篇。在全市教育系统开展“党课开讲啦”活动，党组织书记讲党课2300多场。

### **（二）校园疫情防控取得显著成效**

一是迅速有效组织校园疫情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教育系统第一时间组织部署摸查全市所有教职员工和学生假期动向，对重点人员进行全面摸查、跟踪管理和分类指导，实施疫情防控工作日报和零报告制度。建立学生返校工作专班每日调度制度，完善信息共享和联防联控。指导全市各学校制定和完善返校开学“一校一案”和应急处置预案，科学有序地开展学生返校演练。备齐备足疫情防控物资，积极落实全市各级各类学校配备卫生健康副校长和卫生健康联络员的要求，全员培训教职员工防疫知识和技能。多种形式开展“复学第一课”活动，充分发挥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密切家校联系，引导广大学生、家长科学防控疫情。

二是用心用情给予师生线上线下关怀。精准为近 10 万名家庭困难学生解决线上教育终端缺乏、网络流量不足等实际问题，实现全市 112 万名中小学生线上教育 100%全覆盖，实现疫情期间全市范围内“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不让一个学生掉队”的目标。组织心理专家对学校教师进行心理知识培训，一人一策对重点师生群体给予心理干预疏导。推动家、警、校联动，及时处置苗头信息和预防极端事件发生。

全市近 4000 所各级各类学校约 176 万名师生分期分批有序返校，全面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全市教育系统实现疫情防控工作零失误，特殊之年高考、中考组织工作零差错，实现高考、中考考场空调 100%全覆盖，全力保障了学生身体健康和正常学习。湛江市教育局荣获“广东省抗击新冠肺炎

疫情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 **（三）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取得重大进展**

一是有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广泛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配合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到高校上思政课，全市各学校按规定开设思政课，充分发挥课程育人主渠道作用。持续推进学校毒品预防教育，54 万多名学生在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注册学习。开展禁毒教育师资培训，培训 300 余所学校禁毒工作负责人和专兼职教师。抓实文明校园创建，全市中小学校参与文明校园创建率达到 100%，获评全国文明校园 1 所，省文明校园 2 所。湛江市第八小学德育工作入选教育部首批“一校一案”典型案例，徐闻县城北乡中心小学入选教育部首批 100 所乡村温馨校园建设典型案例。

二是全面提升学校体卫艺工作。加快学生健康监测与评价系统建设，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成功承办“省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高中、中职组）全省总决赛，新增 1 个全国足球试点县、7 所全国青少年足球特色学校、13 所全国足球特色幼儿园。新增 3 所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10 所省艺术教育特色学校和 15 所市艺术教育特色学校，组织开展湛江市“翰墨薪传”教师书法作品评选，有序推进“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和“戏曲进校园活动”。

三是大力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监管。以良好的成绩通过了 2018 年度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同时统筹做好 2018 年度

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存在问题整改和 2019 年度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强化中小学三个学段教学质量监测，积极做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及监测结果解读应用工作。2020 年高考成绩延续近年来良好势头，高分层考生人数和比例创历史新高。

四是全面推进教育信息化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积极实施“十百千”中小学“互联网+城乡一体化办学”行动和“互联网环境下城乡教育一体化”课堂实施方案，研究实施“5G 同步课堂”的有效教学模式。

#### **（四）教育事业发展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一是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安全优质发展。通过新建、改扩建一批幼儿园方式新增了学前教育公办学位超过 7000 个，实现每个乡镇（街道）建成 1 所以上公办幼儿园。积极引导民办幼儿园普惠健康发展，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 28 所。全力实施学前教育“5080”攻坚行动，目前我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51.03%，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88.47%，如期完成国家和省部署的“5080”攻坚任务。

二是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湛江市城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学位建设第二期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9—2023 年）》，新增市区公办义务教育学位超过 1 万个，顺利完成 2020 年民生实事建设任务。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全市累计投入 6.22 亿元改善提升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进一步提高薄弱学校办学水

平和教学质量。全市 585 所乡村小规模学校、263 所乡镇寄宿制学校均达到省定标准，进一步夯实农村义务教育办学基础。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

**三是推进高中阶段教育优质特色发展。**推动高中阶段学校集中城区办学，湛江第一中学新校区项目开工建设。深化高中阶段教育招生制度改革，落实普通高中优质学位“指标到校”、市区“大学区”招生。全面推进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推动全市中职学校布局结构调整，补齐职业教育发展短板；规范职业学校招生办学行为，不断拓宽中职升学通道，2020 年中职招生再创近年来新高。全面启动创建广东省高水平中职学校，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四是推动高等教育做大做强。**支持湛江高校“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积极推进广东医科大学海东校区、岭南师范学院湖光校区、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新湖校区二期和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二期等项目建设，推动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湛江科技学院，湛江教育基地初显规模。

### **（五）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得到深入推进**

**一是推动新一轮教育综合改革。**推动出台《湛江市教育现代化 2035》，为推进湛江教育现代化进一步明确了时间表和工作着力点。研究制定《关于对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线医务人员子女教育优待的通知》《湛江市公办中小学临聘教师

管理办法》《湛江市教育局关于湛江市幼儿园秋季招生工作意见》《湛江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文件。开展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评估，着手开展全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二是落实教育“放管服”改革。**推进市级权责清单事项承接及压减工作，积极对标先进，简化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流程。扎实开展“百项疏堵行动”，涉及教育领域的5项痛点堵点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依托“粤省事”平台完成中考成绩和录取信息查询工作，成为省内第3个在“粤省事”开通中考服务的地级市。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

**三是扎实推进教育法治改革。**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积极开展2020年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严把重要行政行为审查关，全面建立规范性文件、重大项目、重大合同、重大行政决策及重大行政执法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制度。全面落实了“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机关年度学法计划，把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举办《民法典》《宪法》等专题讲座。与市检察院联合建成900多平方米的青少年法治教育示范基地，积极落实未成年人保护相关工作。

## **（六）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明显进展**

**一是持续推进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落实《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湛江市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深入推进中小

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引导教师专业化发展。聚焦教师立德树人的主责主业，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2 名教师获评“广东省最美教师”。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已有 6 个县（市、区）开展竞聘上岗，1.31 万名教师参加竞聘上岗，1.28 万名教师获聘任，4178 名教师跨校交流轮岗。加快市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10 个县（市、区）机构设置获批准并挂牌成立。

二是千方百计保障教师地位待遇。积极筹办庆祝教师节大会，市四套班子主要领导亲自出席，社会反响强烈。保障落实教师地位待遇，严格执行教师工资“两个不低于或高于”政策。推进落实教师资格证考试和注册制改革，持续落实全市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和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着力加强教师培养培训，大力推进校长教师轮岗交流和城区教师支教工作。

### **（七）教育保障能力得到持续增强**

城区学位建设资金保障有力。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发放 2019-2020 学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生活费补助 5.2 万人，落实发放金额约 1.77 亿元，发放率 100%。积极加强与佛山、广西柳州、黑龙江绥化教育交流协作。切实做好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管服务，完善校园安保体系建设，学校及周边综合治理水平得到提升，建立健全防学生溺水和“平安校园”建设等一系列长效机制，全市 3961 所中小学和幼儿园完成一键报警安装、测试工作。成功创建省级依法治校

示范校 77 所、市级依法治校示范校 167 所、依法治校达标学校 1150 所。落实 291 所中小学校（幼儿园）的厕所提升改造任务，切实做好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完成“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加强教育系统信访维稳工作。不断拓展政务公开渠道和内容，依法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发布教育信息 2664 篇、回复网友咨询 100 条，刊发新闻稿件 679 篇，向上级部门报送教育重要信息 60 条。妥善处理省、市信访网络平台信访件 97 件，承办 12345 工单总数 242 件。接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50 件，全部按要求办结。对市委巡察组巡察反馈的 38 个问题已整改完毕。

经过全市教育系统干部和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2020 年全市教育系统统筹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各项主要目标任务如期完成，成效显著。这些沉甸甸的成绩，是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上级教育部门的精心指导以及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依靠全市教育系统干部职工和全体师生齐心协力、攻坚克难、艰苦奋斗干出来的，成绩来之不易。在这里，我代表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向关心支持教育事业的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表示诚挚感谢！向长期以来奋斗在教育一线、为教育事业作出贡献的同志们表示衷心感谢！

2020 年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完成，意味着“十三五”教育改革发展各项任务圆满收官。五年来，我市教育改革发展成效显著，各级各类教育快速健康发展。“十三五”期间全市新

增学前教育学位 8 万个、义务教育学位 12.9 万个。积极引导民办幼儿园普惠健康发展，改造提升农村薄弱义务教育学校 1173 所、普通高中 18 所，新建改建特殊教育学校 6 所。近年来我市高考一年一个新台阶，高中阶段学校集中城区办学，逐步将市县所属公办普通高中由 80 多所整合为 50 所左右。民办教育平等规范特色发展，构建起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的民办教育体系。整合湛江教育学院、岭南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湛江市幼儿师范学校设立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湛江教育基地已入驻院校 5 所，建成 3 所，进驻师生 2.5 万人。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县、省级教育强县、强镇（街）覆盖率 100%，10 个县（市、区）均获评“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县（市、区）”。全面落实学生资助政策，建立起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全学段、全覆盖的学生资助体系。

我们也要清醒地意识到，当前我市教育领域面临着诸多问题，人民日益增长的优质教育需求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之间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教育工作中还存在许多短板和弱项，主要表现为：一是教育资源配置与城镇化进程不够协调，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足，城乡之间、校际之间教育水平差距明显，城镇挤、农村弱的状况未能改观。二是教育保障水平在用地规划、资金投入等方面有待提高，生均一般公共预算公用经费支出水平不高。三是基础教育质量亟待提升，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学科专业结构有待优化，产学研结合、科教融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体制机制有待建立健全。四是

教师队伍结构和素质未能适应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教师素质有待提升，师德师风建设有待加强，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有待健全。**五是**科学的教育理念尚未牢固树立，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育人模式有待健全，学生创新能力培养有待加强。**六是**教育治理体系尚不完善，教育治理能力水平有待提升，攻坚克难能力水平不高，教育领域风险隐患依然很多。

## **二、2021 年重点工作**

**“十四五”时期，我市教育的总体目标是：**紧紧围绕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的总体目标任务，积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提高湛江教育发展水平，努力打造区域性教育中心。到 2025 年，实现各级各类教育更加公平、更高质量、更有特色，建成满足全民终身学习需要的现代教育体系，教育服务与引领经济社会转型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形成教育对外开放合作新格局，教育治理效能全面提升，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2021 年，我市教育工作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

教育，确保市委市政府各项教育工作部署落到实处，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一是持续加强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讲政治作为一切工作的生命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抓好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第一议题”制度，不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

二是全面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巩固提升实施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取得的成果。在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落实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进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党组织覆盖，做到应建必建，选派党建指导员到没有党员的幼儿园、培训机构，实现党的工作全覆盖。做好中小学校党组织关系归口教育系统管理和党组织覆盖后半篇文章，充实党建工作力量，加强对学校党务工作者和党组织书记的教育培训。

三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构建书记第一责任、分管领导直接责任、全体班子成员分管领域直接责任和协调责任的基本体制，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格局。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强化机关纪委职责，积极配合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工

作，加大违纪违法查处力度，强化纪律约束。学好党纪党规，认真组织教育系统党员学习《党章》《廉洁自律准则》《问责条例》《纪律处分条例》和《党内监督条例》等党规党纪条款，确保每名同志都能熟知党的纪律具体内容，引导党员干部树牢党性观念、强化廉洁意识，坚决做到不踩红线、不越底线、不闯雷区。抓好警示教育，着重提高警示教育的政治性，深入剖析本系统近年来发生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加以总结归纳，以案说纪，让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守底线，使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成为政治自觉。正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续加强纪律教育，切实做好案件查办，进一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做好以上率下，更好发挥领导干部“头雁”效应。定期组织廉政谈话，以自身模范行动有效引领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清白做人。

## **（二）不断强化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开展系列主题教育活动，把立德树人融入教育各环节，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社团、进实践、进课余生活，精心打造 21 世纪马克思理论精品课程，使学生听得进、听得懂、能受用，在潜移默化中增强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践行者。遵从教育规律，持续深化学

校思政课改革创新，对不同年龄阶段学生的思政课进行整体谋划、系统设计、一体推进，让各阶段的思政课各有分工又互相衔接，循序渐进、螺旋上升。实施思政课教师素质提升工程，打造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思政课教师队伍；聚焦加强党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思政课建设的领导，构建思政课建设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 **（三）切实保障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校园安全事关学校教育教学秩序，事关千家万户的平安幸福。各地各学校要时刻紧绷安全稳定这根弦，采取有力措施，坚决抓好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工作，确保全市教育系统安全有序，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营造良好氛围。

一是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承担起学校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坚持一把手亲自抓，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要环节亲自协调，相关部门与学校之间要各司其职，协同作战，形成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强大的活力。强化课堂教学纪律，加强阵地建设和管理，坚决防止社会风险向教育领域传导。突出抓好网络阵地建设，强化网络育人功能，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

二是深入推进平安校园建设。要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防溺水、消防、交通、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安全管理。严格按照公安

部、教育部要求加大力度推进三防建设，重点解决小规模学校保安员配备问题，按标准配足配齐保安员，加快推进保安培训考试工作，提高保安员业务素质，积极配合公安部门推进视频监控联网工作，构建联防联控的安全防控体系，切实提高人防、物防、技防水平。

**三是全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提高防范意识，定期分析学校意识形态情况，及时发现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精准研判风险，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务必做到全面摸底、动态关注、准确预判、精准把控、及时响应、妥善处理。全面梳理分析近年来学校安全事故案例，特别针对中小学的校车安全、学生溺亡、校园欺凌等易发多发事件，剖析原因，找出规律，采取针对性措施，从源头上加强防范和治理。

**四是慎终如始抓好校园疫情防控。**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科学精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不断完善应急工作机制，做到严防死守、万无一失，确保不发生校园聚集性疫情。在不折不扣做好寒假校园和师生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提前谋划 2021 年春季学期学生返校工作，按照学校疫情防控技术方案和指引，严格落实“四精准”“六分”“一独立”“三全”“五管”防控要求，确保师生返校安全有序。

#### **（四）不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一是科学编制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全面评估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准确把握全市教育改革发展所处

历史方位，紧紧围绕“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总目标总任务，按照全市“十四五”原则和思路，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深化改革为动力，狠抓教师队伍、人才队伍建设，认真做好全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并全力抓好实施。

**二是推进教育评价机制改革。**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构建多元教育评价体系。各地各学校要强化宣传，掀起学习宣传贯彻《总体方案》的热潮；要强化培训，把学习贯彻《总体方案》精神作为广大干部、教师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要强化清理，对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并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的教育评价改革工作清单，明确改革项目、举措、时间点和责任人，推进各项改革落实见效。

**三是推进招生考试领域综合改革。**建设市级命题考试科目题库，建立适应新中考新要求的命题体制机制，推进命题教师队伍和命题管理队伍建设，努力实现高效、低成本、即时化、规模化考试。研究出台《湛江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音乐、美术和信息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指导意见》等文件，做好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稳妥推进新一轮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制度改革。加强组织领导和研究分析，全面落实新高考各项工作。建设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初中音乐、美术考试等多种科目新型考点，充分应用信息技术辅助考试，逐步构建湛江智慧考试体系。

四是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和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推进“一门一网一次”政务服务改革，建立完善面向政务服务、规范管理、实用好用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体系。不断优化民办学校的设立审批流程和监管服务，加快学籍证明等事项类事务线上办理改革，进一步优化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的设置审批流程。

五是扩大教育对外交流合作。鼓励驻湛高校、各类中小学校与国外高等院校、中小学校开展教育、科研、培训活动，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教育与人文交流，缔结姊妹学校，开展访学、游学交流。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教育交流，积极引进国内外高水平大学到我市合作办学。按照广州市政府与湛江市市政府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全方位加强与广州市教育领域交流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支持各地各学校到先进地区考察取经。继续深化与佛山市、广西柳州市和黑龙江绥化市的教育对口合作。

#### **（五）大力加强教师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把政治素质过硬作为师德师风建设的核心，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将思想政治素质作为教师年度考核、评优评先等方面的重要依据。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持续开展教师十项准则学习宣传、师德专题系列教育活动和市级优秀教师认定表彰等，创新师德建设方式，完善师德培训体系，推进师德建设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二是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进一步健全完善教师退出机制、职称聘后管理机制、教师绩效评价机制。优化教育人才引进、培养、使用、管理、服务等工作。全面落实“县管校聘”改革,探索校长职级制改革;全面推进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健全教师全员培训体系,着重提升教师教育信息化能力和科研能力。加强教研队伍建设,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配齐配强各学段各学科专职教研员,提高教研员专业能力和水平。深化省、市名教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充分发挥其区域示范力和辐射力。打造湛江职业技能大赛品牌,深入推进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职业教育“双精准”对接,建设中高端“工匠”人才培养供给“区域聚集地”。加强对中职学校分类改革后人事管理等方面的指导,创新人才引进方式,深入推进中职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大力加强中职学校教师队伍建设。

三是创新教师补充激励机制。加大特级、正高级教师等突出贡献人才的宣传和激励;大力引进国家、省级教学名师,鼓励支持民办学校引进名师名校长;优化教师招聘机制;落实农村教育支持计划,大力培养全科教师和补充紧缺学科教师。

四是提升高层次人才服务保障水平。发挥高层次人才辐射带动作用,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不断优化教育系统高层次人才引进、管理和服务。进一步完善教育优待政策,统筹做好高层次人才、重点项目技能人才等群体子女就学优待

工作；加快建设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和国际学校，做好巴斯夫等重大项目建设人才子女入学服务工作。探索以高层次教育人才为主组建“教育发展智囊团”并充分发挥其作用。落实《湛江市优质教育资源配套优质项目方案》，做好教育领域优质项目引进、落地和建设工作的。

## **（六）持续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是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及发展。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学条件和保教质量，巩固提升学前教育“5080”攻坚工程成果，充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推进公办幼儿园学位建设，今年全市新增学前教育公办学位 6800 个。严格落实城镇小区配建幼儿园“四同步”政策，完善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生均拨款制度，积极引导和扶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严格落实清理整治无证幼儿园长效机制，防止无证幼儿园反弹。继续实施《湛江市农村学前教育指导示范工作方案》，促进城乡学前教育均衡、优质、健康发展。

二是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办好教育民生实事，加快义务教育学位建设，今年新增市区义务教育学位 1 万个。全面完成第一期城区学位建设三年规划（2015-2017 年）建设任务的收尾工作，推进城区学位建设第二期五年行动计划项目建设，有效落实教育用地收储工作。完成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全面加强两类学校建设，2021 年全市每个乡镇建成 1 所以上寄宿制小学或九年一贯制学校。巩固大班额化解阶段性成果，积极消化存量，严格控

制增量，形成破解大班额问题的长效机制。加大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力度，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贫困、学困等原因辍学。全面实施世行贷款学校对口帮扶项目，缩小区域、城乡、学校之间办学条件和教育质量的差距。出台《关于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的实施意见》，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和受益面。做好中小學生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帮助家长解决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进一步规范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

**三是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内涵发展。**进一步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继续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要求，落实好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以课程改革为核心，有序推进选课走班，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高考改革方案指导学校做好课程实施规划，科学合理排课编班，开展分类分层教学，加强学生发展指导，因地因校制宜开展选课走班，切实提高育人质量。积极应用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加强过程评价，发挥综合素质评价的导向和激励功能，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推进学校特色发展。加快湛江第一中学新校区和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新校区建设，扩大普通高中优质教育资源。

**四是推进特殊教育公平融合发展。**完成特殊教育第二期提升计划，研究制订融合教育、送教上门工作方案，制定实施特殊教育第三期提升计划。继续做好未入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的核实与教育安置工作，进一步提高适龄残疾儿童少年

入学率。

**五是推进民办教育优质规范发展。**继续落实好《民办教育促进法》和国家、省的一系列配套政策，研究出台我市配套落实政策，建立部门间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对民办学校实施分类管理，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完善民办学校准入标准、审批程序以及学校设立登记、变更、注销等制度，加强民办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和监督。

**六是推进教育信息化和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抓紧统筹建设“互联网环境下城乡教育一体化”课堂应用管理平台，构建基于网络的教学安排、课堂教学、教学研究、质量监测、评价反馈的闭环系统，不断增强“互联网环境下城乡教育一体化”的智能化、共享性和互动性。培育若干所“互联网环境下城乡教育一体化”课堂试点学校，加大经费、人力等方面支持力度，强化部门协作，以优质学校为主体，通过“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努力缩小区域、城乡、校际之间教育质量差距，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以“利旧”为主，“引新”为辅，整合利用湛江市中小学在线云课堂等项目，充分利用现有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的普通教室、录播教室，推动改造升级应用。

### **（七）大力提升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发展水平**

**一是推进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持续推动落实《湛江市职业教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市直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机构编制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的通知》《关于建立完善我市中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继续做好招生工作，切实巩固中职招生规模，不断扩大中职教育在全社会的影响力，多措并举，确保中职招生工作平稳、顺利完成。积极组织和发动中职学校与省内各高职院校开展对接合作。加快推进我市中职学校结构、布局调整，进一步改善和提升全市中职学校的办学条件，确保 2021 年底前基本完成中职学校布局调整。不断提升中职教育发展内涵，推进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提高技能竞赛水平，提升办学实力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系列活动，推进社区教育开放互动，推动社区教育、成人教育发展。

二是支持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盘活现有职业教育资源，推进本、专科层次职业院校建设，提高高等教育毛入学率，构建与湛江市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湛江市人口规模相匹配的高等职业教育体系，完善湛江市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依托湛江卫生学校、湛江中医学校和广东医科大学资源，加快筹设湛江卫生中医药职业学院。继续支持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做专做强，推进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三期建设。鼓励湛江开放大学与全市中等职业学校开展大中专衔接，为湛江发展培养更多实用技术人才。力争将广东文理职业学院建设为本科层次职业院校试点学校。整合湛江市技工教育资源，根据高等学校设置程序，推动湛江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积极谋划支柱产业急需重点学科建

设，支持广东海洋大学、广东医科大学、岭南师范学院等高等院校加快重点学科建设，加大应用人才培养力度。大力推进湛江教育基地建设，加快建设广东医科大学海东校区、岭南师范学院湖光校区和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

### **（八）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一是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落实好创文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各项任务，继续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推进“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推进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推进生态文明教育、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学校禁毒教育，抓好省级禁毒教育示范学校建设，抓好禁毒教育骨干教师培训工作，抓好“五个一”禁毒主题教育活动，推动全市中小学禁毒教育深入开展，确保“校园无毒品、师生不吸毒”。加强德育队伍建设。通过开展专题学习、培训活动等，切实加强德育干部队伍建设。

二是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培养和引导学生热爱体育运动，切实达成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的“四位一体”目标，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开齐开足体育课程，培养学生掌握 1-2 项体育运动技能，切实保证中小學生每天 1 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帮助学生养成良好体育运动习惯。加大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信息化管理工作力度，提升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信息化水平。强化校园足球场地设施、师资队伍、治理能力建设，聚焦“教、练、赛”，持续加大校园

足球工作力度，促使校园足球普及和竞技水平同步提升。

**三是扎实推进学校美育劳育工作。**全面贯彻《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坚持正确方向、面向全体、改革创新的工作原则，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人，培养学生掌握 1-2 项艺术技能。推进课堂教学、社会实践和校园文化建设深度融合，加大对农村学校美育的扶持力度，大力创建艺术教育特色学校，推进“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建设，形成充满活力、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学校美育新格局，推进学校美育高质量发展。落实劳动教育课程，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劳动教育基地建设，创建劳动教育特色学校，努力构建新时代劳动教育体系。

**四是切实加强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要求，完善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体制机制。建设使用好湛江市儿童青少年健康监测与评价系统，实现区域内学生健康管理信息化。充分发挥学校兼职卫生健康副校长专业指导作用，加强学校卫生技术人员和保健人员队伍的建设。进一步改善学校卫生环境和教学卫生条件。落实中小学健康教育，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推动学校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配齐专兼职心理教师，落实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加强心理危机干预，促进学生阳光成长。

五是抓好语言文字工作。加大对湛江市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和湛江市规范汉字书写教育特色学校的验收工作，推动全市中小学语言文字工作全面达标学校达 100%；在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前提下，不断加强面向社会人员以及非师范类院校在校生普通话水平测试的服务工作；探索建立湛江市普通话测试中心，增设赤坎测试考点，加大各测试考点信息化建设；继续做好中华经典诵读、国学经典诵读、规范汉字书写大赛等活动；加强测试员培训和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对基层干部和低年级语文教师特别是农村教师的普通话水平提升（巩固）的培训。

#### **（九）持续加强教育督导评估**

一是做好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认真分析我市市县级政府 2019 年、2020 年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情况，结合《2021 年对市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要点》，深挖不足，及时补齐短板，全力以赴筹备好省对市县级政府 2021 年度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

二是加强市县两级督学队伍建设。完成市县两级督学的换届聘任，推动各级督学持证上岗；加强督学队伍建设，通过举办研修班、走出去、请进来等形式组织各级督学培训，提升督学队伍专业化水平和能力。组织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调研，摸清底数，查找差距，强化整改，推动各县（市、区）从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发展。

三是强化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严密组织实施

2021 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对 2020 年全市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情况进行调研，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切实加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的应用。通过学习兄弟城市的先进经验，结合本地工作实际，探索推动个别县（市、区）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试点学校，以点带面逐步提高全市义务教育质量。

### **（十）全面提升教育保障能力和水平**

**一是提高教育法治化水平。**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坚持依法治教、依法行政、依法治校有机统一，扎实推进法治机关、法治校园一体建设。严格按照中央、省、市法治政府建设要求，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工作，健全行政决策机制，严格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积极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推进校园法治文化建设。

**二是持续加强财政投入保障。**贯彻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各级政府增加教育经费预算投入，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和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增长，全力保障教育高质量发展重大政策、重点项目和重点支出。落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最低标准由每生每年 400 元提高到 500 元，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最低标准由每生每年 500 元提高到 1000 元，确保 2021 年教育财政支出占公共财政支出的比例达到省的要求，确保“两个增长”达到省教育实绩考核指标要求。抓好财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工作，进一步加强全市财政教育专项经费审计监督及绩效评价工作。继

续强化全市教育系统市级财政教育专项资金细化安排及使用支出的跟踪监管，落实好对教育经费的监管。

**三是扎实做好贫困学生资助工作。**积极开展春季学期建档立卡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工作，确保不错发、不漏发重发。认真做好资助系统数据录入工作，按时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发放。持续抓好生源地助学贷款工作，确保让每一个考上高等院校的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四是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十四五”期间全市申报重大教育项目 26 个，总投资 146.14 亿元，其中 2021 年重点建设项目（第一批）14 个，总投资 97.15 亿元。要分项目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全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抓好重点建设预备项目（第一批）前期筹备工作，市教育局牵头项目共 10 个，估算总投资约 74 亿元。做好 2021 市教育局新增地方债券申报和使用，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一般债券）需求项目共 11 个，债券需求规模共 14.51 亿元，待批复确定后，各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确保年底前所有债券资金支出率 100%。

**五是着力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市委市政府确定今年为“营商环境整治年”，我们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确保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创新行政方式，提高行政效能，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治理体系。坚持以真抓实干为己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精简文山会海，

让干部腾出更多时间精力抓落实、解难题。激励和鞭策全市教育系统干部在状态、有激情、敢担当、出实效。坚持以廉洁守法为底线，严肃财经纪律，严控“三公”经费。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加大关键少数监督力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从源头规范权力、遏制腐败。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和社会监督，认真办好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

同志们，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我们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全市教育系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奋发有为，只争朝夕，不懈奋斗，全力抓好今年各项工作，为湛江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谢谢大家！